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高一 第二次期中考範圍

112.04.24

科目	第二次期中考範圍
國文	<p>【課本】</p> <p>第五課 鹿港乘桴記 第六課 高尾山記事（自讀） 第七課 古詩選 第八課 一桿秤仔</p> <p>【翰林補充教材】（自讀）</p> <p>第三課 裨海記遊 第四課 范進中舉</p> <p>【中山自編補充教材-韻文選讀】（自讀）</p> <p>P83 〈茅屋為秋風所破歌〉</p>
國語文寫作	考試時間 50 分鐘(獨立施測)
英文	<p>1. 龍騰版課本第 4、5、6 課、Review 2 （第 6 課考單字、片語、句型； Review 2 只考單字、片語）</p> <p>2. ALL+互動英語雜誌 4/1-4/28 （包含 pp. 18-19, pp. 52-54, pp. 61-62, 不包含 p. 8, p. 29, pp. 41-43）</p>
數學	單元 3~7
歷史	第二篇(三、四章)
地理	Ch1~Ch4
公民	Ch3~Ch4-1
物理	Ch3-3 天體運動 + Ch4 電與磁的統一
化學	第二章全 + 4-1~4-2 加寫基礎有機
生物	P. 30~P. 87
地球科學	Ch3、Ch4、Ch6-2，乾溼球溫度計實驗